

臺北市政府勞動局 111 年 3 月第 3 次局務會議紀錄

時間：111 年 3 月 17 日(星期四)上午 9 時 30 分

地點：視訊會議

主席：陳信瑜

紀錄：陳德正

出席人員：

局本部：陳惠琪

江明志

高俊儀

陳明鈴

葉思延

陳伯端

陳昆鴻

蔡惠雅

歐宛寧

藍己秀

黃筑鈺

洪福記

洪三凱

楊倍瑜

馬朝友

蔡明宏

黃金剛

黃安心

葉昭伶

魏麗惠

廖麗琴

曾宛婷

賴君曆

何怡筠

張秉洋

曾韋禎

徐春梅

余建中

林芳如

林巧耘

蔡惠鈞

勞動檢查處：梁蒼淇、施貞夙

就業服務處：何洪丞、林妙靜

勞動力重建運用處：劉家鴻、黃毓銘、陳恩美

職能發展學院：葉琇姍、陳銘章、蔡淑真

壹、報告案

高主任秘書俊儀：勞動局 110 年策略地圖成果暨 111 年修正重點。

主席裁示：洽悉。

貳、確認 111 年 3 月第 2 次局務會議紀錄

主席裁示：洽悉。

貳、局長裁（指）示事項執行情形

一、局務會議裁（指）示事項執行情形

項目	列管事項(單位)	本次會議指示內容	執行等級
1101201	有關每年本府優秀工友選拔，請各單位提報同仁時，務必先行準備，進行重點培養，增加表現機會，俾利敘獎增加功績，請人事室擔任 PM，協助各單位辦理。(人事室)	請持續辦理。	C
1110103	依據 111 年 1 月 11 日局務會議會前會局長指示：請重建處於勞動行政考評 8-5 外國人總查察案件，取得移工電話本(111)年須達到 6000 件以上，6 月以前須達到 5000 件。(重建處)	請持續辦理。	C
1110301	請各單位主管、專員督導同仁落實紙本來文轉線上簽核作業，以提昇比率。(秘書室)	請持續辦理。	C

二、市長室列管(含府層級專案)案件

(一) 解列案件：(共 0 案，0 案主辦)

主席裁示：洽悉。

(二) 辦理中案件 (共 6 案，6 案主辦)

編號	列管日期	列管單位	案由	本次會議指示內容	預定完成日期
1	110/0	勞動局	#13030	持續辦理。	111/04/30

編號	列管日期	列管單位	案由	本次會議指示內容	預定完成日期
	7/12	(職安科)主辦	【20210709_晨會紀錄】 數位轉型行動方案 因應本市外送平台業者 管理自治條例需邀集產 官學各界專家召開研討 會及研商會議，同意修 訂期程展延4個月，請 勞動局依修正後期程持 續辦理，列管至111年4 月30日。		
2	111/01/04	勞動局 (就服處)主辦 都發局 協辦	#13709 【20211228 毒防會議】 四、有關中繼職場之場 域設立，請勞動局協同 都發局研議以社宅3人 房型之方向進行規劃， 列管3個月。	持續辦理。	111/04/04
3	111/01/20	勞動局 就服處 主辦	#13787 一、銀髮職務新創中心 試辦計畫成果報告 (一) 請就服處建立銀 髮友善企業認證指標， 由六大公司開始試辦， 指標訂定後取得認證 者，納為日後本府相關 最有利標標案之加分項 目，列管6個月。	持續辦理。	111/07/19
4	111/01/20	勞動局 就服處 主辦	#13788 一、銀髮職務新創中心 試辦計畫成果報告 (二) 請就服處秉持由 公而私由內而外之精 神，洽人事處後從本府 退休人員開始建置高齡	持續辦理。	111/03/31

編號	列管日期	列管單位	案由	本次會議指示內容	預定完成日期
			人才資料庫，以供各界人才徵才所用，本方案之執行應以取得退休人員同意前提下，研議適當資訊公開之媒合管道，列管 2 個月。		
5	110/03/18	勞動局 主辦 (勞動 力重建 運用 處)	#12547 【20210317_市長室會議紀錄】 有關本市移工學校之規劃報告案，請蔡副市長擔任 PM，並設定三項檢核點：開幕後 6 個月檢視成果，列管 11 個月。	持續辦理。	111/05/13
6	111/01/11	勞動局 主辦 (職能 發展學 院)	#13745 勞動局職能發展學院辦理「原機工大樓及學員宿舍改建工程」，2022-05-31 開工。	請於投標截止日前邀請曾承攬本局相關工程之廠商投標。	111/05/31

參、各科室暨所屬機關業務報告事項

一、秘書室：為本局暨所屬機關 111 年 2 月份研考公文處理、列管業務統計、勞動行政考評指標執行進度檢視、事務採購案，報請公鑒。

主席裁示：爾後公文系統催辦缺失列為每季考核重要參考，請各單位主管加強宣導。

二、會計室：為 111 年 2 月份主計業務辦理情形一案，報請公鑒。

主席裁示：洽悉。

三、人事室：為 111 年 2 月份人事業務辦理情形一案，報請公鑒。

主席裁示：請秘書室研擬有關本市市政大樓之門窗、電源管理及統一調度會議室、多功能空間違規使用情形檢核機制，並請各

單位主管詳加宣導並於每日下班時檢查各單位門窗及電源。

四、政風室：為本局 111 年第 1 次資訊內部稽核辦理情形一案，報請公鑒。

主席裁示：洽悉。

五、府會聯絡人：提報 111 年 2 月 1 日至 111 年 2 月 28 日臺北市議會議員請託、關切服務案及請託關切數、類別前三位列表如附，報請公鑒。

主席裁示：洽悉。

六、新聞聯絡人：提報本局 111 年 2 月份新聞發布統計報告，報請公鑒。

主席裁示：洽悉。

七、法制秘書：為報告本局 111 年 2 月制(訂)定、修正或廢止之法規及行政規則、111 年 2 月訴願案總件數及處分被撤總件數、截至 111 年 2 月底止本局訴訟案總件數及處分被撤總件數，報請公鑒。

主席裁示：洽悉。

八、勞動檢查處：勞動檢查業務報告，報請公鑒。

主席裁示：洽悉。

九、就業服務處：就業服務業務報告，報請公鑒。

主席裁示：洽悉。

十、勞動力重建運用處：勞動力重建運用處業務報告，報請公鑒。

主席裁示：洽悉。

十一、職能發展學院：提報 111 年 2 月份工程案件、辦理職能培育、津貼申辦、職能評量、委外職能培育、技能檢定等重要業務，報請公鑒。

主席裁示：洽悉。

十二、勞資關係科：為提報勞資關係科重要業務及業務統計報告案，報請公鑒。

主席裁示：洽悉。

十三、勞動基準科：為勞動基準科業務(含勞動條件檢查組)報告，報請公鑒。

主席裁示：洽悉。

十四、職業安全衛生科：為職業安全衛生重要業務辦理情形一案，報請公鑒。

主席裁示：洽悉。

十五、就業安全科：為就業安全科重要業務辦理情形一案，報請公鑒。

主席裁示：洽悉。

十六、勞動教育文化科：勞動教育文化科業務推展情形一案，報請公鑒。

主席裁示：請秘書室將各單位所有置於youtube未開放視頻，集中於本局youtube頻道，每月定期巡查，有關留言部分仍須關閉，並放置勞動即時通訊息供意見表達。

肆、主秘提醒事項

主席裁示：洽悉。

伍、臨時動議

一、高主任秘書俊儀：臺北市議會第13屆第7次定期大會側記注意事項。

主席裁示：洽悉。

陸、散會：上午10時50分。